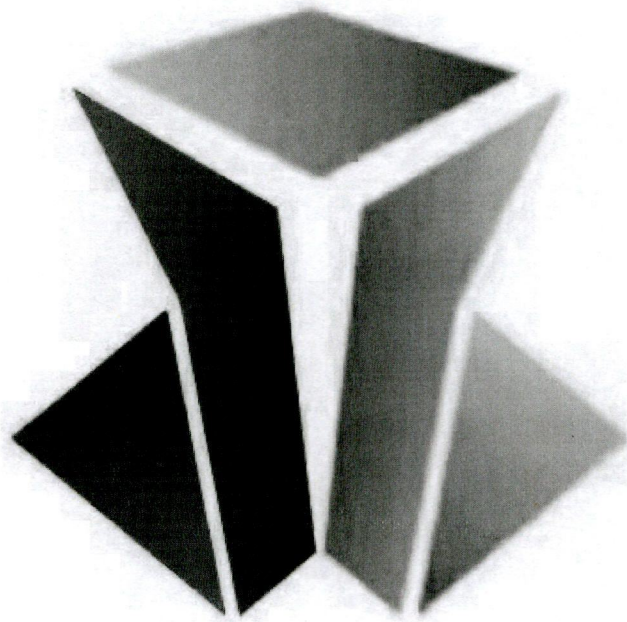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博采众长 仁德至尚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委托人：潮州市潮安区江东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委托人）

咨询人：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 项目名称：江东镇政府办公楼四楼修缮工程

2. 服务类别：造价咨询-结算审核

二、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3.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四、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五、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六、本合同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至咨询人提交编制（审核）报告时终结。并由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潮州分公司负责开具发票及收款事宜，至约定事项完成后结清费用之日终结。

七、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此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5年5月16日

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5月16日

第二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详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示范文本)》(GF-2015-0212))

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2.1 工程造价按照广东省建筑工程计价依据:《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

2.2 费用参照潮州市建设局颁发的现行有关补充定额及其有关计价文件规定计算。

第二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是指以下(B)类服务咨询业务:

(A类)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

(B类) 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竣工结(决)算的编制、审核;

(C类) 建设工程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

(D类)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E类)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

第三条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材料及提供时间: 5天。

第四条 委托人应在 3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五条 咨询人在其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因单方责任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总额(除去税金)。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酬金比率(扣除税金)

第六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咨询人的正常服务酬金: 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号文收费标准收费及潮财建[2019]19号文。

第七条 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计算出本次工程收费费用= $2000.00 \times 80%$ (下浮20%) = 1600.00元(人民币壹仟陆佰元整), 甲方同意支付酬金。

第八条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酬金。

授权委托书

潮州市潮安区江东镇人民政府：

与贵单位签订的江东镇政府办公楼四楼修缮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为了方便项目结算，现授权委托我公司驻潮州市机构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潮州分公司，代表我公司负责履行本项目的造价咨询费用的收取以及执行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事项。

造价咨询费用由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潮州分公司开具发票、收款事务。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进行上述活动的结果均予以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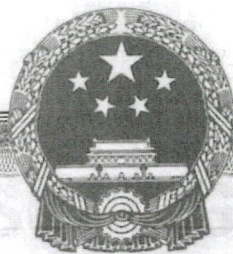
被授权人（公章）：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潮州分公司



授权人公司名称：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MA4XA8EY8P

营业执照

(副本)(4-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03日

法定代表人 吴华伟

住所 廉江市罗州街道办府前路东十一横巷12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房地产开发经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文服务；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环保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地质灾害治理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土地整治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13日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CZ2505150763

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受潮州市潮安区江东镇人民政府委托，江东镇政府办公楼四楼修缮工程-结算审核（采购项目编码：44510300733867X2504251822），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为（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务时限为：无需求，根据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潮州市潮安区江东镇人民政府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潮州市潮安区江东镇人民政府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05月15日